

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文件

吉高企字〔2021〕21号

吉林省关于取消吉林省春城软件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第十九条的有关规定，经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研究，决定取消吉林省春城软件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

吉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办公室

2021年8月5日

工作办公室

附件：

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	撤销原因	撤销年度
1	吉林省春城软件有限公司	GR202022000147	在申请认定过程中存在严重弄虚作假行为	2020